

## 2007年武汉市城市建设投资开发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摘要

(上址 D5 页)  
(五)其他配套保障措施  
1.公司在资本项目上始终贯彻审慎为出的原则,并严格遵守公司的投资决策管理规范和审批程序。投资项目注重回报,对于财务测算可行,内部收益率大于行业基准收益率,风险规避措施到位,投资安全有保障的项目进行重点考虑。  
2.公司加强对货币资金的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率,提高资金的自我调节能力,为本期债券本息的按时偿还创造条件。

3.公司若出现未能按约定或者未能按期偿付资金本息,将采取暂缓重大对外投资、增加补款等措施,来保证本期债券本息的兑付,保证投资者的利益。  
综上所述,公司本着严肃、认真的态度制定了具体可行的偿债计划,采取了多项有效的偿债保障措施,为本期债券本息的及时足额偿付提供了充足的保障,最大程度地保护了债权人的利益。

## 第十六条 风险与对策

一、风险  
(一)与债券相关的风险  
1.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总体经济运行状况、经济周期、国家宏观经济政策和国际经济环境变化等因素影响,利率存在波动的可能性。由于本期债券期限较长,可能超过一个以上的利率波动周期,如遇银行利率率波动,将给投资者的相对收益水平带来一定的不确定性。  
2.债券偿付风险  
在本期债券的存续期限内,受国家政策、法规、行业和市场等不可控因素的影响,发行人的经营活动可能没有带来预期的回报,从而使发行人不能从预期的还款来源中获得足够资金,可能会影响本期债券本息的按时足额兑付。  
3.流动性风险  
由于具体流通交易审批事宜需要在本期债券发行结束后方能进行,本公司目前无法保证本期债券一定能够按照预期在有关证券交易流通场所上市,亦无法保证本期债券会在二级市场有活跃的交易。

(二)与发行人业务相关的风险  
1.经济周期风险  
发行人从事的城市建设项目开发和投资,其下属子公司主要从事燃气、水务等公用事业产品的生产和销售,而城市基础设施的投资规模及运营收益水平、公用事业产品的经营收益水平都受到经济周期影响,如果出现经济增长放缓或衰退,将可能使发行人的经营效率下降,现金流减少,从而影响到本期债券的兑付。  
2.政策性风险  
发行人主要从事城市建设和经营,其燃气、供水、轨道等公用产品的生产和销售,城市建设及运营均属于城市基础设施和公用事业,是国民经济的重要组成部分,国家宏观调控、土地政策及武汉财政补贴政策等均会对其收入和利润产生重要影响。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相关的风险  
1.项目建设风险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均属于城市基础设施项目,存在投资规模大、建设工期长的特点,建设期的施工成本受建筑材料、设备价格和人工成本等多种因素影响,项目实际投资有可能超出项目投资预算,影响项目按期竣工及投入运营,并对项目收益的实现产生不

利影响。此外,城市基础设施施工主要在露天、高空、地下作业,存在施工安全风险。

2.项目管理风险  
项目管理包括项目设计方案设计与论证、施工进度安排、资金筹措及使用管理、财务管理等诸多环节,涉及多个政府部门、施工单位,项目工程所在区域的居民和企业协调、配合等多个方面,如果项目管理人员的项目管理制度不健全或项目管理能力不足,那么在项目管理上可能会出现重大失误将会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建设进度、项目现金流及投资收益产生重大影响。

二、对策  
(一)与债券相关的风险对策  
1.利率风险对策  
本期债券采用固定利率。考虑到债券存续期内可能存在的利率风险,本公司确定了适当的票面利率水平,保证投资者获得预期的投资收益。另外,本期债券发行结束后,本公司将积极争取本期债券的交易流通,可在一定程度上给投资者提供规避利率风险的便利。  
2.债券兑付风险对策  
本期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均已经过发行人详细、周密的研究和论证,并已经取得有权部门的批准,同时发行人将加强项目管理,严格控制成本,保证工期,争取项目投产并创造效益,为本期债券到期足额兑付提供资金保证。发行人目前经营业绩良好,现金流充足,其自身资金可以满足本期债券本息兑付的要求,并已于本期债券发行制定了切实可行的偿付计划。另外,本期债券由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授予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授信额度,保障了本期债券按时还本付息。

3.流动性风险对策  
本期债券发行结束后,公司将积极与有关主管部门提出本期债券交易流通申请,经批准,尽快实现本期债券在相关债券流通场所的交易流通,为投资者拓宽债券转让的渠道;另外,随着债券市场的发育,企业债券流通和交易的条件也会随之改善,未来的流动性风险将会有所降低。  
(二)与发行人业务相关的风险对策  
1.经济周期风险对策  
发行人从事的城市基础设施建设和其下属子公司从事的公用事业产品的生产和销售,受经济周期波动的影响相对较小。随着中国经济的快速增长和武汉市经济发展水平的提高,发行人所在区域对城市基础设施和公用事业的需求日益增加,发行人的业务规模和盈利水平也会提高,因而发行人抵御经济周期风险的能力也随之增强,同时,发行人将依托其综合经济实力,提高管理水平和运营效率,提高企业的核心竞争力,最大限度地降低经济周期波动对发行人盈利能力造成的不利影响,并实现真正的可持续发展。  
2.政策性风险对策  
发行人积极响应政府的投资政策,自成立以来一直得到当地各级政府的大力支持,并随着政府支持,政府的相关政策逐步成为本期债券的偿付提供了稳定的收入保证。此外,发行人积极对宏观经济政策、国家产业政策及国家土地、税收等政策的变化进行跟踪研究并及时调整自身的发展战略,以适应新的市场环境。

(三)与募集资金项目相关的风险对策  
1.项目建设风险对策  
发行人将认真执行基本建设程序执行“项目法人制、招标投标制、监理制、合同制”,避免施工过程中出现超预算、超计划投资和超概算,防止工程延期、施工缺陷等风险,保证工程按期按质完成。  
2.项目管理风险对策  
发行人具有完善的项目管理和财务管理制度,对于项目的事前、事中、事后三个主要阶段分别采取了建立重大市政建设项目备选库、财务监理制、工程造价审核等措施控制项目的成本和资金的使用,重点项目由政府跟踪审计制度等控制项目风险。对于项目整体的管理,发行人采用了项目法人制和代建制的项目管理模式,从而使项目的投资、建设、运营、监督工作分开,确保工程保质完成和项目投入资金的合理使用。  
第十七条 信用评级  
经联合资信评估有限公司评定,本期债券信用评级为 AAA 级,发行人主体信用评级为 AA+ 级。联合资信评估有限公司主要评级观点如下:  
一、武汉市城市建设投资开发有限公司是经武汉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设立的国有独资公司,是武汉市基础设施建设的投融资主体,代表政府履行城市基础设施建设建设与运营管理等职能。  
二、公司下属企业多为区域内行业龙头企业,具有多年的基础设施建设和房地产业务投资开发运营经验,经营风险小,部分下属公司在各自服务领域的竞争力已经形成,部分业务为特许经营,在区域内具有行业垄断性。  
三、目前公司经营规模大,资产质量较好,盈利能力较强,现金流情况正常,债务负担重。考虑到公司在城市基础设施建设领域得到政府在资金和政策层面的大力支持,公司整体信用风险较小。  
四、本期债券由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授予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北省分行、中国建设银行武汉中国建设银行湖北省分行提供无条件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担保。两家银行较强的担保能力可进一步提升本期债券信用等级。综合来看,本期债券到期不能还本付息的风险很小。  
五、公司资产质量较好,但受自身职能定位和公用事业性质的制约,目前负债水平偏高,公司具有良好的融资能力,加之政府的支持性政策,有助于提升债券保障能力。

## 第十八条 法律意见

发行人聘请上海市建纬律师事务所武汉分所作为本期债券发行律师。上海市建纬律师事务所武汉分所就本期债券发行出具了法律意见,律师认为:  
一、发行人为合法设立,有效存续的国有独资公司,具备发行公司债券主体资格。  
二、发行本期债券发行,已取得法律规定的各项批准与授权。  
三、发行本期债券发行,具备法律规定的各项实质条件。  
四、担保人为发行本期债券发行提供的担保合法有效。  
五、发行本期债券发行的承诺安排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  
六、发行人本期债券发行的信息披露说明书及其摘要等有关信息披露文件中有关本期债券发行的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及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和重大遗漏。  
第十七条 信用评级  
经联合资信评估有限公司评定,本期债券信用评级为 AAA 级,发行人主体信用评级为 AA+ 级。联合资信评估有限公司主要评级观点如下:  
一、武汉市城市建设投资开发有限公司是经武汉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设立的国有独资公司,是武汉市基础设施建设的投融资主体,代表政府履行城市基础设施建设建设与运营管理等职能。  
二、公司下属企业多为区域内行业龙头企业,具有多年的基础设施建设和房地产业务投资开发运营经验,经营风险小,部分下属公司在各自服务领域的竞争力已经形成,部分业务为特许经营,在区域内具有行业垄断性。  
三、目前公司经营规模大,资产质量较好,盈利能力较强,现金流情况正常,债务负担重。考虑到公司在城市基础设施建设领域得到政府在资金和政策层面的大力支持,公司整体信用风险较小。  
四、本期债券由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授予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北省分行、中国建设银行武汉中国建设银行湖北省分行提供无条件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担保。两家银行较强的担保能力可进一步提升本期债券信用等级。综合来看,本期债券到期不能还本付息的风险很小。  
五、公司资产质量较好,但受自身职能定位和公用事业性质的制约,目前负债水平偏高,公司具有良好的融资能力,加之政府的支持性政策,有助于提升债券保障能力。

## 第十九条 其他应说明的事项

一、流动性安排  
二、募集资金用途  
三、募集资金用途  
四、募集资金用途  
五、募集资金用途  
六、募集资金用途  
七、募集资金用途  
八、募集资金用途  
九、募集资金用途  
十、募集资金用途  
十一、募集资金用途  
十二、募集资金用途  
十三、募集资金用途  
十四、募集资金用途  
十五、募集资金用途  
十六、募集资金用途  
十七、募集资金用途  
十八、募集资金用途  
十九、募集资金用途  
二十、募集资金用途  
二十一、募集资金用途  
二十二、募集资金用途  
二十三、募集资金用途  
二十四、募集资金用途  
二十五、募集资金用途  
二十六、募集资金用途  
二十七、募集资金用途  
二十八、募集资金用途  
二十九、募集资金用途  
三十、募集资金用途  
三十一、募集资金用途  
三十二、募集资金用途  
三十三、募集资金用途  
三十四、募集资金用途  
三十五、募集资金用途  
三十六、募集资金用途  
三十七、募集资金用途  
三十八、募集资金用途  
三十九、募集资金用途  
四十、募集资金用途  
四十一、募集资金用途  
四十二、募集资金用途  
四十三、募集资金用途  
四十四、募集资金用途  
四十五、募集资金用途  
四十六、募集资金用途  
四十七、募集资金用途  
四十八、募集资金用途  
四十九、募集资金用途  
五十、募集资金用途  
五十一、募集资金用途  
五十二、募集资金用途  
五十三、募集资金用途  
五十四、募集资金用途  
五十五、募集资金用途  
五十六、募集资金用途  
五十七、募集资金用途  
五十八、募集资金用途  
五十九、募集资金用途  
六十、募集资金用途  
六十一、募集资金用途  
六十二、募集资金用途  
六十三、募集资金用途  
六十四、募集资金用途  
六十五、募集资金用途  
六十六、募集资金用途  
六十七、募集资金用途  
六十八、募集资金用途  
六十九、募集资金用途  
七十、募集资金用途  
七十一、募集资金用途  
七十二、募集资金用途  
七十三、募集资金用途  
七十四、募集资金用途  
七十五、募集资金用途  
七十六、募集资金用途  
七十七、募集资金用途  
七十八、募集资金用途  
七十九、募集资金用途  
八十、募集资金用途  
八十一、募集资金用途  
八十二、募集资金用途  
八十三、募集资金用途  
八十四、募集资金用途  
八十五、募集资金用途  
八十六、募集资金用途  
八十七、募集资金用途  
八十八、募集资金用途  
八十九、募集资金用途  
九十、募集资金用途  
九十一、募集资金用途  
九十二、募集资金用途  
九十三、募集资金用途  
九十四、募集资金用途  
九十五、募集资金用途  
九十六、募集资金用途  
九十七、募集资金用途  
九十八、募集资金用途  
九十九、募集资金用途  
一百、募集资金用途

## 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上海华东电脑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于 2007 年 6 月 22 日下午,在公司总部会议室召开,应到董事 9 人,实到董事 7 人,董事魏真因事请假,委托董事金光对议事项授权投票,董事张天西因事请假,委托董事步行使表决权。会议由董事长卢德胜主持,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会议审议通过如下决议:  
1、审议通过《公司治理情况的自查报告和整改计划》。  
表决情况:8 票同意、0 票反对、1 票弃权。  
2、审议通过《公司治理信息披露管理办法》。  
表决情况:8 票同意、0 票反对、1 票弃权。  
上述文件以及公司治理专项活动自查情况说明》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为了维护投资者和社会公众更好的参与公司治理情况的公众评议,提出自己的意见和建议,公司设立了电话、传真、邮箱和网络平台,具体情况如下:  
电话:021-64382789、021-64386823  
联系人:葛志明、葛文斌  
传真:021-64088145  
邮箱:zly@shccc.com  
网址:www.shccc.com(公司已设公司治理专项活动意见或建议专栏)  
特此公告。

上海华东电脑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加强上市公司治理专项活动的  
自查报告和整改计划

一、特别提示:公司治理方面存在的有待改进的问题:(1)修订和完善总经理工作细则,进一步明确职责分工、权限和责任划分,提高公司治理水平,着重加强控股子公司的规范运作和风险控制。(2)修订《独立董事制度》,更好地发挥独立董事作用。  
二、公司治理概况  
公司自上市以来,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和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颁布的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建立现代企业制度,规范公司运作,加强信息披露管理工作。公司依照最新颁布的各项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时修订了《公司章程》,并以《公司章程》为中心,修订完善了有关议事规则,实施细则等公司治理规章制度,清晰界定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经营层职责,对有关程序性规章制度做出了详细规定。这一套基本管理制度,形成了结构完整的公司治理体系文件,成为公司规范运作的行动指南。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如下:  
1、公司能够确保所有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享有平等地位并充分行使权利,股东大会重大事项均有授权,参与和表决权,公司能够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的要求召集、召开股东大会,股东大会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关联股东回避表决;公司关联交易决策程序,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  
2、公司控股股东严格依法行使出资者的权利,无不当干预公司的决策和经营活动及牟取额外利益的行为;公司与控股股东在人员、资产、财务、机构和业务等方面完全分开,公司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及自主经营能力;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内部机构均完全独立运作。  
3、公司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规定的董事选聘程序选聘董事,在董事选举中已实行累积投票制度。董事的人数和人员构成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独立董事人数占董事会成员的三分之一,董事会的组成符合有关法律和科学决策是公司治理的核心,公司制定了《董事会议事规则》,各位董事均了解作为公司董事的职责,并作出了足够的时间和精力处理公司事务,每位董事都能诚信、勤勉地履行职务,以认真负责的态度出席董事会,并对审议事项表明意见,能够认真学习有关法律法规,维护公司整体利益,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与投资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等四个专业委员会,各专门委员会分别对公司发展规划、内部控制、经营层绩效考核等问题进行了专题研究,并提交董事会审议批准后实施,提高了决策效率,更加规范了公司运作。  
4、公司董事会的人数和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公司制订了《监事会议事规则》,公司监事能够认真履行职务,能够本着认真负责的态度,独立地对公司业务及公司治理、经营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务的合法合规性进行检查和监督,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5、公司已建立绩效评价体系,分别对高级管理人员、业务部门和管理部门以及各控股子公司制订了《绩效考核管理办法》,在实际工作中起到了一定作用,但仍需在实践过程中不断总结予以完善。高级管理人员的聘任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进行。  
6、信息披露是证券市场最基本的制度,也是公司必须切实履行的法定义务,《公司章程》和信息披露一直予以高度重视。公司指定董事会秘书负责信息披露工作和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负责接待股东采访和咨询;公司建立了《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和《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公司能够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披露有关信息,使投资者享有平等的获得信息。公司能够按照有关规定,及时披露大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增持和减持公司股份的情况,没有出现过定期报告披露滞后的情况。  
7、公司能够充分尊重和维护银行及其他债权人、员工、客户、消费者等利益相关者的合法权益,与相关利益方良好合作,共同推动公司持续、健康的发展。  
三、公司治理的完善和提高是一个持续的过程,随着中国资本市场的发展,对公司治理的要求也在不断提高和细化。虽然目前公司已按照有关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有关文件要求,构建了公司治理的基本框架,实际运作也基本符合监管要求,但公司清醒地认识到,这些工作才刚刚开始,还需要在实际工作中不断探索和改进,公司将按照《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有关法规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提升公司管理水平。  
三、公司治理存在的问题及原因  
目前,公司治理存在的问题主要是:(1)修订和完善总经理工作细则,进一步明确职责分工、权限和责任划分。(2)加强内部控制建设,着重加强控股子公司的规范运作和风险控制。(3)修订《独立董事制度》,更好地发挥独立董事作用。  
产生上述问题的原因已作过分析,主要系:条线比较清晰,经理班子人员较少,每个人的职责在时间上已经作了明确的规范,权限在相应制度上,因此,没有产生就一线经理班子、程序、决策方式,以及各人职责权限、重大事项报告等方面修订和完善《总经理工作细则》。  
2、建立和实施内部控制制度是近年来开展的一项重要课题,公司把主要精力放在母公司上,目前母公司各项基本管理制度基本健全,实施情况也较为有效,公司风险管理水平有所提高。但对控股子公司的管理,虽然也极为关注,提出了各种要求,制订了对各控股子公司的管理办法,以及对控股子公司的绩效考核办法等制度,但由于子公司是独立法人,过去对其管理主要通过这些公司的董事会成员进行,其内部运作是否规范,经营效能能否得到有效控制,没有进行深入的实地检查、分析,这是公司内控体系中的薄弱环节。  
3、独立董事在公司董事会工作中发挥了重要作用,客观、公正的立场能较好地维护公司整体利益。公司应当制定独立董事制度,《公司章程》中依据中国证监会《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的要求,制订了一节独立董事,把有关内容列入其中,2006 年中国证监会颁布了新修订的《上市公司章程指引》,公司按照要求对《公司章程》予以修改,没有按照中国证监会颁布的《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的《独立董事制度》提出再修订公司的《独立董事制度》。  
四、整改措施、整改时间及责任人  
1、由董事、经理林建民负责修订《总经理工作细则》,依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法规,结合公司业务情况和经理班子工作情况,对经理办公会议事议事程序、程序、决策方式、经理班子成员分工、权限;重大事项报告等方面作出规定,提交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执行。  
2、由经理林建民负责,组织包括财务、投资与审计、法务、人事等部门人员参加的专门小组,对公司控制的华东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华东电脑存储系统有限公司、华创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和上海和伟电脑科技有限公司信息化运作和经营风险控制情况进行全面检查,依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内部控制指引》的要求,指导、帮助各控股子公司建立健全内部控制制度,做到内控制度的完整、合理性及实施的有效性,确保公司行为合法合规,经营风险能够得到有效控制。  
3、由董事兼秘书员志明负责制订《独立董事制度》,依据中国证监会颁布的《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制订公司独立董事制度,提交董事会审议通过并执行,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更好地发挥独立董事作用,促进公司治理水平。  
上述一、三整改措施在 2007 年 7 月底前完成,第二项整改措施在 7 月底前完成对各控股子公司的摸底调查,提出整改要求,8 月底前各控股子公司根据整改要求完成各项内控制体和制度建设完善整改工作,9 月底前完成各控股子公司整改情况的检查工作,10 月底前完成公司整改报告。  
以上为关于公司治理情况的自查报告及整改计划(自查情况说明全文详见 www.sse.com.cn)  
欢迎监管部门、广大投资者对本公司治理情况进行分析评议并提出整改意见。

## 上海华东电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7 年 6 月 22 日

证券代码:600818 股票简称:上海永久 编号:临 2007-016  
900915 永久 B 股永久股份有限公司  
五届十三次董事会(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永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五届十三次董事会(临时会议)通知于 2007 年 6 月 21 日书面方式发出,会议于 2007 年 6 月 25-26 日以通讯方式书面表决进行,出席董事 5 人,实际出席并参加表决董事 5 人;公司监事、公司董事会秘书、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以书面传阅方式列席会议,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陈荣先生主持,会议以书面表决方式审议并一致表决通过:  
永久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加强上市公司治理专项活动的自查报告和整改计划  
表决结果:同意:5 票 反对:0 票 弃权:0 票  
(自查情况说明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特此公告  
永久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二〇〇七年六月二十七日

永久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加强上市公司治理专项活动的  
自查报告和整改计划

为进一步贯彻落实《国务院关于加强资本市场改革开放和稳定发展的若干意见》(国发〔2004〕1号)和《关于提高上市公司质量的意见》(国发〔2005〕34号),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开展加强上市公司治理专项活动的通知》(证监公司字〔2007〕28号)的精神,按照中国证监会上海监管局《关于开展上海辖区上市公司治理专项活动的通知》(沪证监公司字〔2007〕39号)的有关文件的要求,永久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或“本公”)组成了以公司董事长陈荣为第一责任人的专项工作小组,并向中国证监会上海监管局及时报送了专项活动计划。在公司董事会高度重视下,在公司监事会检查督促下,在公司全体高级管理人员积极配合下,公司以实事求是的态度,对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等公司内部治理制度逐一对照

的有关规定,依据中国证监会的《通知》附件进行逐条对照,对公司治理情况进行逐项自查,公司治理活动基本符合规范,公司治理逐步趋于完善。  
一、特别提示:公司治理方面存在的有待改进的问题  
1、公司治理水平有待提高。  
2、企业文化、合理的公司绩效评价体系、股权激励机制有待建设。  
3、公司管理机构及业务管理架构有待进一步完善。  
4、公司的人事管理、绩效考核、薪酬等需要进一步修正。  
5、公司内部控制管理制度有待进一步咨询机构评审。  
6、《公司章程》尚未完善。  
二、公司治理概况  
公司 1993 年上市以来,特别是公司 2001 年实施重大资产重组以来,公司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按照有关部门的业务指引及要求,公司坚持规范运作,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及时制定和修改完善《公司章程》及其公司治理制度。  
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通知、召集、召开和表决的会议,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公司治理制度的规定;会议的决议合法有效,并得到及时充分披露。  
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资格、产生方法及任免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公司治理层在公司董事会的领导卜依据《公司章程》等公司治理制度的有关规定,勤勉忠实地履行职务,以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公司依照《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等公司内部管理制度,保证了公司重大事项能够及时、准确、完整、公平地予以披露。公司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完全独立于控股股东;与控股股东不存在同业竞争;与控股股东不存在经营性的关联交易。  
公司在经营活动上能够保持完全的独立性,不存在对控股股东、关联方和重大经营伙伴的依赖;与关联方的关联交易都履行了合法的程序,关联交易或关联交易均能依法、交易价格公允、公平合理,相关信息都得到了及时披露。  
三、公司治理存在的问题及原因  
1、公司治理水平有待提高。公司监事会主要停留在程序性决策,监事会日常监督职能尚不完善,监事会会议通知、记录尚不完整。  
2、企业文化建设、新老员工、民营企业经营理念、国有企业惯性需要较长期期的调整,两种企业文化、全新的股权结构及管理需要渗透,且公司所处行业正处于低潮期,绩效评价无法正常运行,公司及其管理层的股权激励机制尚不完善。  
3、公司经营较长时间实行分工负责形式,公司总经理职务履行不完善,公司人事、审计、投资等管理机构职责不完善和不到位。  
4、公司管理层由于:存在新老员工、市场招聘、老员工混合同

况,人事管理中存在薪酬不标准、绩效无评价、同工不同酬、同人不同酬等现象。  
5、公司原为国有大型一档企业改制而来,由于公司经营滑坡,管理也同时陷入混乱,自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后,虽相应建立了一系列内部控制制度,但制度的更新尚不及时。  
6、公司自 1993 年 IPO 以来,公司经营逐步陷入困境,丧失在资本市场融资的资格,近年来公司仍处于恢复整合阶段,公司尚未制定再融资计划。  
四、整改措施、整改时间及责任人  
1、修改信息披露《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规范运作,年内完成整改,责任人:为公司监事会主席。  
2、加强公司治理文化建设,制定公司绩效评价体系、公司股权激励制度框架,年内完成,责任人:为公司董事长。  
3、进一步完善公司管理机构及其管理职能,年内完成整改,责任人为公司总经理。  
4、加强公司人事管理,制定公司薪酬标准,上述事项可在年内完成;非董、监事会的人事任免事项履行合法的聘任程序,此事项立即整改,责任人为公司总经理。  
5、聘请中介咨询机构根据《财政部内控规范(草案)》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内部控制指引》进一步完善公司内部控制系统,年内完成,责任人为公司经理和财务负责人。  
6、制定《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在公司再融资前完成,责任人为公司董事会秘书。  
五、有特色的公司治理措施  
股权分散改革完成以后,我国资本市场制度建设完成了重大的变革,公司各类股东的利益趋于一致,股东价值最大化成为公司经营的核心任务。公司认识到良好的公司治理必将推动公司业绩的稳步增长,公司健康有序的发展必将推动公司价值的提升,从而达到公司市值稳步提高。公司以创建百年老店,塑造股价长期上升的核心价值观。  
六、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公司共占地 560 亩土地使用权权证人名仍为公司前身国有企业上海自行车厂,当时土地使用权折股进入公司股本,如该土地使用权人变更为本公司,则公司需支付数千土地土地出让金。由于目前上海市宝山区规划局已对该地块的使用进行了限制,不得进行过户或变更主体。  
公司股票上市特别是进行了重大重组以来,公司积极加强内部控制建设,根据《公司法》等法律法规的要求逐步完善治理结构,不断强化公司治理的规范运作。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经理层职责明确,运作规范;公司治理内控制度逐步趋于完善;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及时。欢迎广大投资者对公司

治理自查情况进行评估并提出意见和建议,以便公司更好地做好本次公司治理自查专项活动,促进公司治理结构更加完善,切实提高公司质量,推动我国资本市场健康稳定的发展。  
公司治理专项活动联络平台:  
公司网站:www.cnforever.com  
电话:(传真):021-50596906  
电子信箱:600818@cnforever.com

上海永久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〇七年六月二十六日  
证券代码:600818 股票简称:上海永久 编号:临 2007-017  
900915 永久 B 股

永久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治理专项活动联络平台  
和公司办公地址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永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开展加强上市公司治理专项活动有关事项的通知》(证监公司字〔2007〕28号)的精神,按照中国证监会上海监管局《关于开展上海辖区上市公司治理专项活动的通知》(沪证监公司字〔2007〕39号)的有关文件的要求,为充分接受广大投资者参与本公司治理专项活动,广泛听取广大投资者对公司完善内部控制治理结构的意见和建议,公司特别设立公司治理专项活动联络平台:  
公司网站:www.cnforever.com  
咨询电话:(传真):021-50596906  
电子信箱:600818@cnforever.com  
公司中央厂已竣工投产,公司管理机构自 2007 年 7 月 1 日起迁至上海南汇区康六路 818 号(公司中央厂)办公。  
公司总机:021-38112099 传真:021-58039601  
董事会秘书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花木路 832 号,邮编:201204  
电话:(传真):021-50596906  
特此公告  
永久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〇七年六月二十七日

证券简称:ST 潜药 证券代码:600568 编号:2007-016 号  
湖北潜江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2007 年中期业绩预盈公告

特别提示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一、预计的本期业绩情况  
1、业绩预告期间:2007 年 1 月 1 日至 2007 年 6 月 30 日;  
2、业绩预告情况:鉴于本公司 2006 年业绩亏损的情况,预计 2007 年中期净利润实现扭亏为盈,同比增长 200%以上;  
3、本次业绩预告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二、上年同期业绩:  
1.净利润:2,908,581.29 元  
2.每股收益:0.027 元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1、公司经营情况好转,主营业务收入同比增长;  
2、公司 2007 年 6 月 22 日收到潜江市财政局 1400 万元的财政补贴。  
四、具体财务数据将 2007 年中期报告中详细披露。  
特此公告。  
湖北潜江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〇七年六月二十七日

证券代码:600292 证券简称:九龙电力 编号:临 2007-17 号  
重庆九龙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公告

公司控股子公司中电投远达环保工程有限公司近日收到了以下 2 个合同:  
1、中电投远达环保工程有限公司与上海吴泾发电有限责任公司签订了《上海吴泾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2×300MW 机组烟气脱硫工程 EPC 总承包合同》,合同金额为人民币壹亿贰仟柒佰玖拾捌万七千元;  
#12 机组的 PGD 装置的临时移交生产日期为 2008 年 8 月 18 日,#11 机组的 PGD 装置的临时移交生产日期为 2008 年 12 月 30 日。  
2、中电投远达环保工程有限公司与广东河源电厂联合执行办公室签订了《广东河源电厂 2×600MW 机组烟气脱硫工程设计与设备采购合同》,合同金额为人民币伍仟壹佰零柒万伍仟贰佰元整;#12 机组的 PGD 装置分别于 2009 年 1 月 28 日和 2009 年 5 月 28 日前顺利与主机同步完成 168 小时试运行。  
特此公告。  
重庆九龙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〇七年六月二十七日

证券代码:600108 证券简称:亚盛集团 编号:临 2007-014  
甘肃亚盛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本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九次会议于 2007 年 6 月 26 日上午 9 时在兰州市张掖路 119 号基隆大厦 24 楼会议室召开,会议由李克华董事长主持,本次董事会会议通知已于 6 月 20 日前通过直接送达或传真方式送达全体董事、监事以及高管人员,会议以现场和传真相结合的方式进行了。会议应到董事 15 人,实到董事 12 人,监事会成员和高管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会议内容如下:  
会议以 0 票回票、12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表决通过了《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  
会议内容将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  
特此公告  
甘肃亚盛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〇七年六月二十六日